

【附件一】

2015『媽媽教我的詩』少年兒童創意朗詩大賽 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宗旨

- (一) 培養學生欣賞各種語言及其文化，增進族群間之瞭解、尊重與包容的情懷。
- (二) 透過競賽學習過程，提昇對語文研習興趣，以期蔚為風氣，而收宏揚文化績效。
- (三) 達到「人親、土親、文化發展自我功能」的深刻體認。

二、主辦、承辦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新台灣人文教基金會、遠見·天下文化教育基金會
- (二) 承辦單位：小天下、未來少年、未來兒童

三、報名對象

就讀於全國公、私立小學一至六年級學生。

※參賽學童報名時為六年級學生，參賽期間逢畢業仍符合參賽資格。

【團體組】	參加對象：國小一~六年級學童 1.報名團隊可跨校組隊，每隊以4~30人為限。 2.可跨「國語類」、「閩南語類」、「客家語類」報名，惟每組每種母語以一件參賽作品為限。 3.每件作品之指導老師或家長以5人為限
【家庭組】	參加對象：國小一~六年級學童 1. 每件作品以家庭孩童至多3人為限。 2.可跨「國語類」、「閩南語類」、「客家語類」報名，惟每組每種母語以一件參賽作品為限。 3.每件作品之指導家長以2人為限

四、徵件內容:

- (一) 參賽朗詩母語以「國語類」、「閩南語類」、「客家語類」報名。以朗誦為主軸，若輔以吟唱、表演、佈置道具等各種足以強化效果之表現形式則可列入加分項目，惟演出者須以參賽學生為限。
- (二) 作品採錄影呈現，錄製方式可運用手機、平板、相機...等各式數位載具。影片長度3分鐘以內，為保留原創性，一律以一鏡到底錄製，不得後製、剪輯。

五、詩作來源：

- (一) 參賽者自行創作。
- (二) 主辦單位已授權之詩集。(請至「2015媽媽教我的詩」活動官網下載)